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財團法人黑潮海洋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97006花蓮市中美路170號
承辦人：林幼婷
電話：03-8246700#10
傳真：03-8246717
Email：dongi@koef.org

受文者：基隆市立銘傳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8月18日
發文字號：黑潮字第1150818001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 (1150818001_Attach1.pdf、1150818001_Attach2.pdf、1150818001_Attach3.docx、1150818001_Attach4.docx、1150818001_Attach5.docx、1150818001_Attach6.docx)

主旨：檢送本基金會辦理之「第十四屆吳鄭秀玉女士黑潮獎助金」徵件辦法，惠請　貴校協助轉發資訊，鼓勵師生踴躍參與，請　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台灣四面環海，地理與海洋環境交融形塑島嶼之豐富生態與文化。為鼓勵在學學生與一般社會大眾踴躍發起並參與海洋事務，自2013年起，作家吳明益與母親吳鄭秀玉女士每年資助100,000元成立「吳鄭秀玉女士黑潮獎助金」，持續鼓勵並支持各項「以海為題」之研究與創作。

二、本獎助金共區分四大類別：「海洋科學研究」、「海洋保育活動」、「海洋藝術創作」與「海洋計畫科展」，期待每位海島子民的專業與創意，讓海洋的豐富層次為更多人所看見與理解。

三、本徵件提案申請自即日起開始，至115年10月9日(五)截止，可為全新或已在進行中之計畫，有關徵件辦法及獎助

金常見問題，歡迎前往黑潮海洋文教基金會網站查詢或下載申請書（https://reurl.cc/Wzvx4x）。

四、懇請 貴校惠予協助將本資訊公告於學校首頁或轉發至相關處室，鼓勵對海洋相關議題有興趣之師生組隊或個人踴躍參與。

正本：花蓮縣國中、宜蘭縣國中、臺東縣國中、新北市國中、臺北市國中、基隆市國中、桃園市國中、新竹縣國中、苗栗縣國中、臺中市國中、彰化縣國中、南投縣國中、雲林縣國中、嘉義縣國中、臺南市國中、高雄市國中、屏東縣國中、澎湖縣國中、金門縣國中、連江縣國中小、清華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清華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明德學校財團法人臺中市明德高級中學附設國中部、靜心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市私立靜心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、六和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六和高級中等學校國中部、二信學校財團法人基隆市二信高級中學國中部、新興學校財團法人桃園市新興高級中等學校附設國中部
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5/08/19 09:20:16